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公告

周口恒腾置业有限公司、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：关于河南恒固实业有限公司与你票据纠纷一案，现向你公告送达（2024）豫1602执恢694号执行通知书、报告财产令、执行裁定书、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通知书、选择对外委托评估机构通知书、参与勘验现场通知书各一份。自本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。送达之日起3日内到我院选择评估机构，确定现场勘验日期，逾期视为放弃自己的权利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本院将委托相关机构进行评估。

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24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